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有關組建合資公司的可能關連交易

本公告由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2021年12月21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及第九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表決通過《關於公司與寶鋼資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組建合資公司暨關聯交易的議案》，同意本公司與寶鋼資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寶鋼資源**」)訂立合資合同(「**合資合同**」)，共同投資設立名為寶武精成(舟山)礦業科技有限公司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

合資合同之建議內容

(一)簽訂日期

合資合同擬於雙方履行完內部審批程序後簽署。

(二)合同主體

本公司與寶鋼資源。

(三) 合資公司

合資公司的註冊地擬為中國(浙江)自由貿易試驗區舟山市嵊泗縣菜園鎮馬跡山港區港航大樓304—237，經營範圍主要為礦物洗選加工；選礦；裝卸搬運；普通貨物倉儲服務(不含危險化學品等需許可審批的項目)；國內貨物運輸代理；國際貨物運輸代理；國內貿易代理；進出口代理；貿易經紀；報關業務；工程 and 技術研究和試驗發展；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四) 治理架構

股東是合資公司的出資人，合資公司股東會擬由全體股東組成，是合資公司的權力機構。

合資公司董事會擬由5名董事組成，寶鋼資源派出3名，本公司派出1名，另設1名職工董事；董事長由寶鋼資源推薦；合資公司不設監事會，設立監事1名。合資公司設總經理1名，副總經理1名，財務總監1名(根據業務發展需要配置、調整)。

(五) 股權結構

合資公司的註冊資本擬為人民幣18,000萬元，其中：寶鋼資源以貨幣(人民幣)認繳出資14,580萬元，佔註冊資本81%；本公司以貨幣(人民幣)認繳出資3,420萬元，佔註冊資本19%。

股權結構：

股東名稱	出資比例 (%)	出資方式	認繳出資額 (人民幣)(萬元)
本公司	19	貨幣(人民幣)	3,420
寶鋼資源	81	貨幣(人民幣)	14,580
合計	100	／	18,000

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機關核准登記為準。

本次交易將本著平等互利的原則，雙方均以貨幣方式出資並按照出資金額確定其投資的權益比例。

合資公司註冊後1個月內，合資雙方繳清各自認繳出資額。

(六)股權結構相關安排

任一方有權將其持有的合資公司股權轉讓給其關聯方，另一合資方特此同意放棄優先購買權。

為使合資公司在混礦市場中更具競爭力，雙方同意：合資公司成立後，以寶鋼資源轉讓其持有的合資公司百分之三十股權的方式，引入外部投資者。該外部投資者承諾為項目用戶提供持續穩定的優質鐵礦原料保障。本公司同意放棄優先購買權。

(七)合同生效

合資合同自合資各方簽署後生效。

交易的目的和影響

本次本公司與寶鋼資源共同出資組建合資公司後，合資公司擬租賃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在馬跡山港的場地，並提供專業的精混混勻礦加工服務。合資公司預計混配礦生產能力為2,000萬噸／年，可降低本公司的環保壓力，實現供料保障、物流優化、聚焦主業，符合本公司未來發展規劃要求。本次出資組建合資公司有利於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和經營狀況產生不利影響，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情形。

上市規則的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寶武**」)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4.97%，其中1.46%由中國寶武直接持有而23.51%由中國寶武透過重慶長壽鋼鐵有限公司(「**長壽鋼鐵**」)間接控制。中國寶武通過與重慶戰略性新興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之間的一致行動協議控制長壽鋼鐵的65%股權。中國寶武為長壽鋼鐵的間接控股股東，故此，中國寶武為本公司的間接主要股東，即上市規則14A章下之關連人士。而鑒於寶鋼資源為一間由中國寶武控制的公司，寶鋼資源亦為上市規則14A章下之關連人士。當合資合同簽署後，合資合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屆時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披露及／或股東批准的規定。

合資合同擬於雙方履行完內部審批程序後簽署。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與寶鋼資源就上述事項訂立任何具有約束力的合同。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鄒安
董事會秘書

中國重慶，2021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張文學先生(執行董事)、謝志雄先生(執行董事)、鄒安先生(執行董事)、宋德安先生(非執行董事)、賴曉敏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盛學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金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郭傑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